

# 关于龙岗区 2020 年第五次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上

龙岗区财政局局长 陈周

(审议稿)

区人大常委会：

受区政府委托，我向本次常委会作关于龙岗区 2020 年第五次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请予审议。

## 一、一般公共预算拟调整事项

### (一) 统筹收回的财政资金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方面，由于新型公办园建设、购买教师服务等基本民生领域产生刚性新增支出需求，以及国土出让收入短收造成政府投资计划项目出现资金缺口，为保障相关支出需求、弥补资金缺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支持我区基本民生事业发展和重大项目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区财政计划统筹收回部门预算资金、新增上级转移支付资金、预备费、国债置换资金 14.62 亿元，同时调入金控公司注资资金 30 亿元，合计收回 44.62 亿元。具体统筹收回情况为：

#### 1. 统筹收回部门预算资金 1.03 亿元

——由于预算单位部分项目年初预算安排的资金有结余，为用足用活财政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本次拟收回相关资金

1.03 亿元，主要是统筹收回“大盆菜”项目预算资金 0.44 亿元，以及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和建设局等 19 个预算单位的部分重点科目项目资金 0.59 亿元。

## **2. 统筹使用新增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4.8 亿元**

——2020 年，我区收到市财政局新增下达的 2019 年下半年城市环境品质提升行动优秀项目市财政支持资金 2.10 亿元、2019 年度“提升城市安全普及管道天然气”奖励资金 0.05 亿元、2020 年上半年城市环境品质提升行动优秀项目市财政支持资金 0.14 亿元、第三批道路品质提升行动优秀项目市财政支持资金 0.54 亿元。上述四笔均为奖励性转移支付资金，相关领域项目资金需求各部门年初预算已足额保障，本次拟统筹使用 2.83 亿元。

——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新建公办普通高中建设项目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深财预〔2020〕152 号），市财政局下达我区 2020 年新建普通高中建设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9.3 亿元。此前，我区已通过区级资金垫付其中 1.97 亿元资金需求，本次拟统筹收回 1.97 亿元。

## **3. 统筹收回年初设置的财政预备费 1.25 亿元**

——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我区在年初政府预算中预留了 3.5 亿元预备费，用于本年度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目前已使用 1.87 亿元，剩余 1.63 亿元，本次拟统筹收回预备费 1.25 亿元。

## **4. 统筹使用已转列为抗疫特别国债支出的抗疫相关经费所**

## **置换出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54 亿元**

——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直达资金管理有关问题的答复意见》（财办预〔2020〕111号），“抗疫特别国债当中，抗疫相关支出可用于弥补前期已经发生的抗疫经费缺口；对于预计年内难以形成实际支出的直达资金，可调整用于其他具备条件的项目”。基于以上意见，我区于8月31日、9月28日分别进行了两次抗疫特别国债项目调整，将部分难以较快形成支出的抗疫特别国债资金调整用于弥补前期已经发生的抗疫经费缺口，相应置换出可统筹使用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 7.54 亿元。

## **5. 收回注资龙岗金控公司资金 30 亿元**

——为保障我区政府投资盘子年度收支平衡，本次拟收回以前年度注资龙岗金控公司资金 30 亿元，并根据《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第三十八条，冲销相应支出科目“补充资本金”本年度的支出金额 30 亿元。

### **（二）有关支出安排建议**

#### **1. 安排区教育局全区新型公办园建设 8.72 亿元**

——根据中央《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逐步提高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到 2020 年全国原则上达到 50%”有关要求，及《龙岗区公办幼儿园建设实施方案》《龙岗区民办幼儿园转型工作方案》等文件精神，全区 2020 年公办园建设经费新增需求共 15.72 亿元。已使用上级转移支付教育费附加安排 5.42 亿元，通过此前两次财政资金统筹安排 1.58 亿元，**建议**本次安排剩余资金需求 8.72 亿元，进一步推进我区学前教育

普惠优质发展。

## **2. 安排区教育系统购买教师服务经费 0.18 亿元**

——因学校新建、扩建、扩班，相应增加购买服务教师的人数，为保障学校教学工作正常运作，**建议**本次安排该项目 0.18 亿元。

## **3. 安排街道小型交安基建项目 0.59 亿元**

——根据《龙岗区交安委工作会议纪要》（164 号）精神，为解决各街道小型基建资金不足问题，确保全区交通安全形势持续向好，结合各街道梳理的本年度剩余月份小型交安基建项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建议**追加安排街道小型交安基建项目 0.59 亿元。

## **4. 安排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0.45 亿元**

——根据区人力资源局反馈的深龙英才创新创业资助计划及区级新引进人才租房补贴资金情况，预计今年 11 月底前须发放人才发展专项资金约 0.57 亿元，包括深龙英才创新创业资助约 0.28 亿元、区级新引进人才租房补贴约 0.29 亿元，结合该局人才发展专项资金预算剩余经费情况及可调剂安排资金情况，为支持我区人才发展工作开展，保障“深龙英才计划”实施，**建议**追加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0.45 亿元。

## **5. 安排预算准备金 0.3 亿元**

——我区在年初政府预算中预留了 3 亿元预算准备金，主要用于年度预算执行中政策性新增支出事项和部门预算外不可预见的开支，截至目前剩余资金为 0.48 亿元。为保障第四季度区

委、区政府重点工作地开展，**建议**调增安排预算准备金 0.3 亿元。

## **6. 安排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 34.38 亿元**

——根据区发改局反馈，我区 2020 年年初政府投资计划项目盘子为 210 亿元，经年中政府投资计划调整后，总盘子调减 5 亿元，由 210 亿元调整为 205 亿元。目前，上述 205 亿元已保障部分为：一般公共预算 28.21 亿元、国土基金 45.69 亿元、债券资金 70.2 亿元、国债资金 19.21 亿元，合计为 163.31 亿元，存在资金缺口 41.69 亿元，**建议**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建项目资金 34.38 亿元，由区发改局统筹调配使用，剩余 7.31 亿元由收回市级房屋征拆资金保障。

**综上，本次共安排支出 44.62 亿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拟调整事项**

### **（一）调减国土出让收入 19 亿元**

根据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岗管理局及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反馈，我区本年度国土出让收入预计将短收 19 亿元，本次拟调减我区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下“国有土地出让收入”19 亿元。为保证我区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本次拟同步调减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下“城乡社区支出”19 亿元。**经上述调整，我区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规模同步调减 19 亿元。**

### **（二）收回市级房屋征拆项目资金 7.31 亿元**

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市级房屋征收资金的通知》（深财建〔2020〕58 号），市财政局下达我区 2020 年市级

房屋征收资金 27.82 亿元。此前，我区已通过区级财政资金垫付的方式保障了市级房屋征拆项目 7.31 亿元资金需求，**建议**收回相关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7.31 亿元，用于安排我区 2020 年的政府投资计划项目。

经本次预算调整，我区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规模不变，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总规模由 169.74 亿元调减至 150.74 亿元。

### 三、政府投资项目调整计划

根据区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龙岗区 2020 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2020 年区政府投资项目计划安排项目 2045 个，安排年度投资 210 亿元。由于区级财力趋紧，年初计划编制时总盘子存在资金缺口，年中通过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形式筹集债券资金已全部到位，先行垫付的市转移支付资金以及征收补偿资金已全部下达至我区。为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提高政府投资效益和资金支付率，我区拟对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进行调整。调整原则如下：

（一）全力保障重点项目资金需求。集中财力优先保障医疗卫生、道路交通、学校教育等“补短板、强弱项”的城市基础设施及征收补偿等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拉动作用的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切实增进民生福祉。

（二）提高政府投资计划执行率。通过调慢补快优化资金配置，按照项目轻重缓急和进度快慢，重点保障建设进度加快的续建项目或已完善审批手续具备开工条件的新开工项目，尽快形成

实物工程量，提高政府投资计划执行率。

(三) 统筹解决年内计划管理问题。将使用区级财政资金先行垫付的新建高中等市投项目以及市征拆项目资金置换出来，统筹用于其他区政府投资项目；年内根据项目建设需要，在部分项目间进行了指标调剂。

经区发展改革局审核，本次政府投资计划盘子拟安排调整项目 869 个，其中：调增项目 508 个，调增资金计划 63.48 亿元（含切块资金调增 1.71 亿元）；调减项目 361 个，调减资金计划 51.58 亿元；市投项目调出区政府投资盘子 16.9 亿元。调整后，区政府投资计划总盘子调减 5 亿元，由 210 亿元调整为 205 亿元。

调整后，区政府投资计划资金 205 亿元，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 62.58 亿元、国土基金 53.01 亿元、专项债券资金 69.8 亿元、发热门诊一般债券 0.4 亿元、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19.21 亿元（市投项目年内新增资金需求 16.9 亿元不纳入政府投资计划，由上级转移支付及财政统筹资金保障）。